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与中国式现代化*

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课题组

内容提要: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部署的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要求,涉及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诸多领域,主要目标指向包括:推动高质量发展,推动共同富裕,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为适应高质量发展要求,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应着力推动全国统一大市场建设,为扩大国内消费奠定制度基础,助力创新引领和绿色转型,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为推动共同富裕,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应着力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与地区协调发展,完善收入分配制度,健全社会保障体系促进可持续发展,完善基本公共服务制度体系促进人的全面发展。为提升财政治理效能,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应以增加地方自主财力为重点,完善中央与地方财政关系,以加强统筹能力和绩效导向,健全现代预算制度,进一步完善政府债务管理制度以统筹发展和安全。

关键词:财税体制 高质量发展 共同富裕 财政治理效能

作者简介:深化财税体制改革课题组,中国社会科学院财经战略研究院,100006。

中图分类号:F81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002-8102(2024)09-0031-12

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通过的《中共中央关于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 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紧紧围绕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战略目标,部署了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的系列举措。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必须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以深化经济体制改革为牵引实现高质量发展,以完善制度设计为抓手推动全体人民共同富裕。无论是实现高质量发展,还是推动共同富裕,都离不开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以提供强大动力和制度保障。《决定》正是按照这一要求,单列第17条系统说明深化财税体制改革的具体要求,同时在部署其他领域的改革任务时提出了诸多财税支持政策或财税改革要求。这鲜明体现了财税体制是高水平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要组成部分,财政是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

本文着眼于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这一改革的根本目标,从构建与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财税体制、完善推动共同富裕的财税体制机制、提升财政治理效能三个维度,深入分析《决定》提出的财税体制改革举措的重要意义。其中,推动高质量发展与推动共同富裕,是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重中之重,需要通过深化财税体制改革为之提供动力机制和制度保障;提升财政治理效能,是通过深化

* 基金项目:中国社会科学院学科建设“登峰战略”资助计划(财政学,DF2023YS27);创新工程项目“现代财税体制建设与中国式现代化”(2023CJYA02-A002)。本文执笔人为汪德华、马璐、何代欣、杜爽、许艺焯。汪德华电子邮箱:wangdh@cass.org.cn。